

因緣是空 — 聖嚴法師

若法因緣生，是法性實空；若此法不空，不從因緣有。

——大智度論卷六·釋初品中十喻

這個偈子點出了「緣起性空」的道理，是說一切現象，都是依空而緣起，緣散而歸空；空不等於沒有，有也不等於實有。因緣而生起，其實是空的，若說有什麼東西不是從空而有的，那就沒有這樣東西了。

如果說，一切現象的任何一法，都是從因緣而生的話，它的實性便是空性，因其既從因緣起，必由因緣滅，沒有真實性。如果一切現象以及佛所說的理論、觀念、修行方法，不是空的，那就不是從因緣生的，但在世上不可能有這樣的東西。

因緣生的意思，是一個主要的因素再加上另一個或另幾個次要的因素，也就是促成任何一種現象發生的種種條件。主要的叫因，次要的叫緣。比如我們來到這個世界，自己是因，而父母是緣。又如一個家族的組成，最早出現的父母是因，子女的陸續來到是緣。彼此相成相待的關係，便是互相為因、互相為緣。但在這種關係出現之後，不是永恆不變的，實是幻起幻滅的。因為漸漸地，父母會與世長辭，子女又變成了父母，而且永遠變化下去。從時間上看，本來沒有的生命現象，暫時出現，復歸於消失；從空間上講，父母生子女，子女生孫兒女，那是因緣和合，緣聚時則生，緣散時則滅。若把這些因緣拆散解體，暫時有的現象就無法成為事實。所以，一切法都是因緣所成，本身並無不變的法性，如果一定要說它有一種本體的實在性，那就可以給它一個名字叫作「空性」。

世間的一切現象皆由因緣而生，又名為緣起，例如人的一生之中，會有種種遭遇，有的人越來越有信心，越來越有才能，越來越有人緣。有的人恰巧相反，經過幾番風浪之後，便再也沒有勇氣面對殘酷的現實世界了。同樣的現實環境，有不同樣的人生體驗，這就是各人的因緣使然。

我曾見到一位女士被男友遺棄時，幾乎希望找她的薄情郎拼個同歸於盡，後來知道他的男友早已另有新歡，鐵定不再回頭，便來告訴我說：她已想通了，既然因緣如此，為了自己還能好好地活下去，也不想痛恨他一輩子了。可見「因緣」即是「空」的觀念，能夠助人擺脫痛苦。

摘錄自法鼓文化《智慧一〇〇》

